附件2：

**教育类田家炳实验中学高中日语岗位**

**笔试考生须知**

1.考试当天（2025年7月15日上午），考生应提前40分钟到达考点,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引导，有序进场。

2.考生应在考试前30分钟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进入考场。将准考证和身份证原件放在桌面右上角，以便查对。

3.考生应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保持考场安静，接受监考人员的监督和检查。

4.考生迟到30分钟不准进场，考试结束后考生方可交卷，待监考人员查验清点试卷、答卷后方可离开，离开后不得再进入。交卷后不得在考场逗留。

5.考试时须携带2B铅笔、橡皮擦以及蓝、黑墨水的钢笔、签字笔。

6.考生不准携带手机、智能手表等电子设备进入试室，已带的须关机后与其他物品一同放在指定位置，不得带至座位。

7.考生在试卷、答卷规定的位置上准确填写本人姓名和准考证号，不得超过装订线，不得做任何标记。考试开始后才能答题。考生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，如遇试卷分发错误、页码序号不对、字迹模糊和答题纸有折皱、污点等问题，可举手询问。

8.考生要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考试期间不得离开试室，不准吸烟，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，不准偷看他人答案或有意给他人抄袭，不准夹带书籍、资料、传递纸条或偷换答卷，不准弄虚作假、营私舞弊。违者视其情节轻重分别给予处理，严重者取消考试资格。

9.考生如违纪违规的，将依据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人社部令35号）作出处理。

**面试考生须知**

一、考生须按照考试时间凭本人准考证原件、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于当天上午7:40(下午2︰30)前到指定考点报到，对证件携带不齐的，取消考试资格。

二、考生所携带的通讯工具和音频、视频发射、接收设备关闭后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考完离场时领回。

三、考生不得穿制服或有明显文字或图案标识的服装参加面试。

四、考生报到后，进入候考室候考。工作人员组织考生抽签，决定面试的先后顺序。

五、面试开始后，工作人员按抽签顺序逐一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面试。候考考生须在候考室静候，不得喧哗，不得影响他人，应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。候考期间实行全封闭，考生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。需上洗手间的，须经工作人员同意，并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候考考生需离开考点的，应书面提出申请，经考点主考同意后按弃考处理。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试题信息。

六、考生必须以普通话回答评委提问。在面试中，应严格按照评委的提问回答，不得报告、透露或暗示个人信息，其身份以抽签编码显示。考生对评委的提问不清楚的，可要求评委重新念题。

七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到候分室等候，待面试成绩统计完毕，签收面试成绩回执。考生须服从评委对自己的成绩评定，不得要求加分、查分、复试或无理取闹。

八、考生在考核完毕取得成绩回执后，应立即离开考点，不得在考点附近逗留。

九、考生应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，对违反面试规定的，将按照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面试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进行严肃处理。